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 B）

证券代码：000625（200625）

公告编号：2009—52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09 年 10 月 7 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，实到董事 15 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CV11（杰勋）焊接生产线固定资产设备、模具减值准备的议案。

同意票 15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

公司 CV11 车型于 2007 年 3 月投产、上市，截止 2009 年 9 月 30 日累计生产 1,331 辆，销售 1,300 辆，产销量未达到预期规模，目前相关资产基本处于闲置状态。公司预计 CV11 未来市场前景具有较大不确定性，该产品相关资产可回收金额将低于其账面价值，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，CV11 车型焊接生产线固定资产设备账面原值 39,056,782.08 元，账面净值 32,216,420.89 元。CV11 模具原值 120,104,801.66 元，账面净值 116,995,655.06 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资产减值》及公司会计政策，结合上述资产状况，对上述 CV11 焊接生产线固定资产设备、模具合计净值 149,212,075.95 元全额提取减值准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09 年 10 月 13 日